



182712045033

有效期至2024年04月23日

正本

检测报告

陕华检（水）字（2023）第0195号

项目名称：雨水委托检测（7月）

委托单位：丹平市泰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陕西华杨科正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2023年7月5日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陕华检（水）字（2023）第 0195 号

第 1 页 共 1 页

检测内容	水样中的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		送样人	高歌	
样品状态	无色、无味、无浮油		包装情况	矿泉水瓶	
送样日期	2023 年 7 月 4 日		分析日期	2023 年 7 月 4 日	
分析项目	检测方法/依据	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	仪器编号及 检定有效期	检测 人员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1989	4 mg/L	SQPQUINTIX1241CN 型电子天平 DHG-9146A 电热鼓风干燥箱	HY017 2024.4.27 HY014 2024.7.3	郑 欢
化学 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 定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 mg/L	10mL 酸式滴定管 HY7012COD 恒温加 热器（辅助仪器）	HY039 2024.11.11 HY043	郑 欢
检测结果					
分析项目	单位	样品原标识	检测值	备注	
悬浮物	mg/L	兴平市秦兴环保雨水 2023.7.3	5	水样约	
化学需氧量	mg/L		18	600mL	
备注	本报告中水样信息由委托方提供，其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，本报告仅对本次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。				

编写：张兰心

复核：张

审核：an

签发：李

2023 年 7 月 5 日

2023 年 7 月 5 日

2023 年 7 月 5 日

2023 年 7 月 5 日

